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HUNLAI EDUCATION GROUP CO., LTD.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9)

**就主要交易
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

茲提述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5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Accountancy & Business College (Ireland) Limited (以都柏林商學院(Dublin Business School)為商業營運名稱)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該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的一項主要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股份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iii)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iv)估值報告；及(v)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之通函(「通函」)，預計將於2026年10月31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僅供參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1(a)條，本公司須於該公告刊發後15個營業日內將通函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根據上市規則須載入通函之相關財務及其他資料，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的規定(「豁免」)。

於2026年8月26日，聯交所向本公司授予豁免，前提是本公司將於2026年10月31日或之前寄發通函，並透過本公告披露豁免的詳情及理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倘本公司情況發生變化，聯交所可能會更改或撤回已授予的豁免。

承董事會命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侯俊宇

香港，2026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侯俊宇先生、蔣淑琴女士及張潔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侯春來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曉斌博士、霍珮鳴女士及劉子文先生。